

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與傳媒談話內容（只有中文）

以下是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蘇錦樑今日（三月九日）出席電台節目後與傳媒的談話內容：

記者：郵輪碼頭的租金好像偏低，是否投標不踴躍，你有何看法？

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：郵輪碼頭是我們主要的旅遊基建項目，我們很高興郵輪碼頭的建造過程相當順利，希望郵輪碼頭投入服務後，能為香港帶來很多的經濟效益。我們留意到郵輪碼頭在建造過程中，增加了很多就業機會，估計至二〇二三年，郵輪碼頭會為香港帶來（每年）約十三億至二十四億港元的經濟效益，亦會繼續為香港帶來很多就業機會。這是一個公開的招標過程，昨日亦已公布獲批營運和管理碼頭租約十年的營運商。我們希望能配合各方面的設施，為香港帶來更多旅客及豐富他們的旅遊經驗。

記者：（有關郵輪碼頭招標程序的提問）

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：我剛才亦說過這是一個公開的招標。招標的條款已在招標前諮詢業界，亦訂下了一個公平、公開的程序。我們很高興今次完成這個程序，能把郵輪碼頭租予富經驗及能夠在將來有效營運碼頭的營運者。

記者：（有關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申請的提問）

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：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方面的申請，是要根據既定的程序進行，特別要跟從《廣播條例》內的一些步驟。由廣播事務管理局提出的建議，現已呈交至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處理。由於處理的程序仍在進行中，暫時沒有甚麼意見。

記者：剛才節目提到關於《商品說明條例》及《競爭條例草案》的審議，現在餘下的（立法會）會期時間很短，《商品說明條例》亦因冷靜期而有阻礙，會否擔心議員的阻力大，可能不可以在這個立法年度內完成？

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：《商品說明條例》及《競爭條例草案》都得到多個政黨及議員支持，當然大家亦知道立法會會期只剩下數月，今屆立法會便會結束。所以，我們希望在這方面繼續和議員緊密合作，希望盡快完成立法程序，包括《2012年商品說明（不良營商手法）（修訂）條例草案》及《競爭條例草案》。我們看到，特別是《競爭條例草案》，審議進度在這數月內明顯加快，亦反映多位議員在《競爭條例草案》委員會的努力，這方面我們非常感激。

記者：在冷靜期方面，你預計會否受阻力影響？有沒有就此進行諮詢？

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：我暫時沒有收到議員因沒有冷靜期，就這項條例修訂草案提出反對意見，因大家都認同打擊不良營商手法這一籃子的措施，真的能有效針對現時常見的不良營商手法予以打擊。我們認為這項條例草案應能得到立法會多位議員的同意。至於冷靜期方面，因為牽涉的複雜程度較高，所以我們先會訂立修訂條例，然後再諮詢業界及與各持份者溝通，下一輪在針對冷靜期方面，會有適當的工作。

記者：政府快要換屆，會否就此擱下冷靜期方面的問題？

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：大家都關注社會上發生的不良營商手法問題。如果針對性地需要冷靜期，我有信心不論是哪一屆政府，都會對這類問題有適當的處理方法。多謝各位！

完

2012年3月9日（星期五）

香港時間15時08分